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有關批准根據二零一九年委託貸款總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及就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發表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批准根據二零一九年委託貸款總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及就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之普通決議案之有效贊成票超過50%，因此，該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就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事宜監票。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根據二零一九年委託貸款總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及就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	61,201,306 (89.34%)	7,302,300 (10.66%)

附註：上述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1,199,746,993股。如通函所載，方正信息於367,179,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0.60%。方正信息須並已確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持有合共832,567,383股股份之獨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於會上投票。

概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須放棄投票表決贊成。

承董事會命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邵行先生（總裁）、肖建國教授、左進女士、胡濱先生及廖航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陳仲裁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